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11257

台北市北投區中央北路3段272號3樓

受文者：台北市物理治療生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8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衛醫字第108313477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醫事憑證管理中心醫事人員行動憑證管理服務窗口作業要點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
承辦人：黃聿安

電話：1999(外縣市請撥02-27208889)分機7100

傳真：02-27208779

電子信箱：wenchan1214@health.gov.tw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108年8月8日衛部資字第1082660339號公告訂定「醫事憑證管理中心醫事人員行動憑證管理服務窗口作業要點」，請轉知所屬會員，如欲申辦醫事人員行動憑證，請醫事機構向衛生福利部醫事憑證管理中心申請並依要點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衛生福利部108年8月8日衛部資字第1082660339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衛生福利部來函影本及「醫事憑證管理中心醫事人員行動憑證管理服務窗口作業要點」如附件。

正本：台北市醫師公會、台北市中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北市牙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北市醫事檢驗師公會、台北市醫事放射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北市物理治療師公會、台北市物理治療生公會、臺北市職能治療師公會、台北市臨床心理師公會、臺北市諮商心理師公會、台北市呼吸治療師公會、台北市語言治療師公會、台北市聽力師公會、台北市牙體技術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北市護理師護士公會、台北市助產師助產士公會、台北市驗光師公會、台北市驗光生公會、台北市藥師公會、台北市藥劑生公會、台北市營養師公會

副本：

局長黃世傑